

证券代码：874171

证券简称：伟荣股份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衢州伟荣药化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相关文书的全称：衢州市生态环境局行政处罚决定书（衢环智造罚[2024]25号）

收到日期：2024年8月12日

生效日期：2024年8月9日

作出主体：其他衢州市生态环境局

措施类别：行政处罚

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：

姓名/名称	类别	具体任职/关联关系
衢州伟荣药化股份有限公司	挂牌公司或其子公司	挂牌公司

违法违规事项类别：

公司违反了《排污许可管理条例》第十七条第二款的规定。

二、主要内容

（一）违法违规事实：

2024年5月，衢州市生态环境局智造新城分局执法人员对公司进行现场

检查，现场委托第三方检测单位对公司进行采样监测，发现公司存在超标排放污染物的情况。

（二）处罚/处理依据及结果：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二十八条第一款和《排污许可管理条例》第三十四条第一项的规定，参照《浙江省生态环境行政处罚裁量基准规定》，衢州市生态环境局决定对公司处以如下行政处罚：处以罚款人民币贰拾万元整（¥200,000.00）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公司已对相应问题进行整改，并经复查检测达标，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其他不利影响。衢州市生态环境局智造新城分局出具了证明文件，证明公司相应问题已完成整改，该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。

（二）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公司已在规定时间内缴纳罚款，以上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（三）不存在因本次处罚/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（四）不存在被调整至基础层的风险。

四、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

公司已积极进行整改并经复查检测达标，同时积极配合缴纳相应罚款，认真汲取教训，杜绝类似事件再次发生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衢州市生态环境局行政处罚决定书》（衢环智造罚[2024]25 号）

衢州伟荣药化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14 日